

新聞公報

2021年2月25日

證監會與財匯局加強合作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與財務匯報局（財匯局）簽署了一份新的[諒解備忘錄](#)，以促進雙方合作，藉此加強對資本市場的規管（註1）。

新的諒解備忘錄於昨日起生效。證監會和財匯局同意在證券及期貨市場的規管方面更緊密地合作，特別是在各自的監管制度下對於上市公司核數師以及上市公司遵從財匯報要求方面的規管。

證監會與財匯局在新的諒解備忘錄下加強合作的範疇包括案件轉介、聯合調查、相互協助和提升能力，以及資訊交流與使用。這將令雙方在整體上更有效地確保上市公司的財務匯報質素及上市公司核數師的審計質素，並將有助維持本地資本市場的廉潔穩健和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聲譽。

為了確保雙方妥善協調規管工作，證監會與財匯局同意，在擬定和發表可能為對方的規管職能帶來重大影響的政策或指引時，知會對方。

財匯局主席黃天祐博士說：「證監會與財匯局簽署新的諒解備忘錄，顯示了我們作為獨立監管者的共同決心，加強彼此之間以及與其他本地、內地和海外監管機構的有效合作，以保障香港資本市場的投資者和廣大公眾的利益，以及成功維繫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證監會主席雷添良先生表示：「證監會與財匯局更密切的合作，對於打擊持續出現的虛假或具誤導性的財務報表問題以及其他企業失當行為，至關重要。透過與財匯局緊密地合作，以維持本港資本市場的廉潔穩健，並推動良好的企業管治，我們預期日後上市公司的審計質素將有所提升。」

備注 1：新的諒解備忘錄取代了證監會與財匯局於 2007 年簽署的諒解備忘錄。

完



證監會與財匯局簽署了一份新的諒解備忘錄，以促進雙方合作，藉此加強對資本市場的規管。財匯局主席黃天祐博士（右）、證監會主席雷添良先生（左）、財匯局行政總裁 Marek Grabowski 先生（右二）及證監會行政總裁歐達禮先生（左二）。

關於財務匯報局

財務匯報局是香港全面及獨立的上市實體核數師監管機構，致力維持香港上市實體財務匯報的質素，從而加強對投資者的保障及提高投資者對企業匯報的信心。

如欲瞭解更多財務匯報局的法定職能，請瀏覽 www.frc.org.hk。

傳媒查詢：

張詩敏

機構傳訊副總監

財務匯報局

電話：2236 6025 / 2236 6066

傳真：2810 6320

電郵：celiancheung@frc.org.hk